

商南县城至郟县界（商南至魏家台段）二级公路改建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商南县亚行贷款陕西山区道路安全示范项目建设管理处于2023年4月27日在商南县组织召开了商南县城至郟县界（商南至魏家台段）二级公路（以下简称“商郟路”）改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商南县交通运输局、商洛市生态环境局商南分局、环评单位（长安大学）、环境监理单位（陕西环保集团生态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环保验收调查报告编制单位（西安章正检测咨询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和3位特邀专家共计12人。会议组成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介绍、验收调查报告编制单位关于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的汇报，验收组审阅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商南县城至郟县界（商南至魏家台段）二级公路改建工程位于商南县境内，地处商南县中南部，项目起点位于商南县城接312国道，途径三角池、青山镇、马蹄店、湘河镇，止于赵川镇魏家台村，项目全长54.33km。本项目K0+000~K5+200段利用商南县路基宽46m城市主干线，为利用段；K5+200~K6+800段建设路基宽度为22m的二级公路，为过渡段；K6+800~K54+328段建设路基宽度为10~12m的

二级公路，为扩建段。

本项目扩建段线路全长 54.33km，桥梁总长 1075.55m/17 座，隧道 908m/4 座，涵洞 171 道，平面交叉 31 处。项目于 2016 年 11 月开始建设，2021 年 6 月建成通车，总工期 56 个月。环评阶段起点至魏家台段总投资为 4.29 亿元，实际投资为 4.17 亿元。

二、工程变动情况

原环评阶段本项目 K0+000~K6+000 段为利用城市干线、沪陕高速连接线。实际建设中利用 K0+000~K5+200 段，2017 年因城市发展需要，商洛市人民政府将利用段线位路基拓宽至 46m，并将其列为商南县城城市道路建设重点项目之一，项目名称为商南县迎宾大道四期拓宽工程。为了与城市干线相衔接，建设单位将 K5+200~K6+800 段扩路基宽度扩建为 22m。

依据 2021 年 1 月 20 日由设计单位、建设单位与亚行的专家谈论形成的《224 省道商南至魏家台公路改建工程蒸发池、集水池情况说明》，本项目位于山岭重山区，沿线遍布自然冲沟，路面径流、桥面雨水经路基排水沟进入沟溪，经沟溪自然沉淀后排入河道，不会直接进入敏感水体；本项目建成通车时沪陕高速、十天高速等均已建成通过，大部分危化品车量都经由高速公路运输，本公路实际通行的危化品车辆很少，通过限制危化品车辆通过、设计限速及其它安全措施，可最大程度降低道路事故发生率。该说明已得到亚行专家确认。

工程其它建设内容与批复的环评报告基本一致，依据《陕西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指南（公示稿）》，不构成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 生态影响

环评要求：及时恢复被破坏的植被和生态环境，防止地表裸露；按设计要求完善水土保持各项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和土地复垦措施；实行花草类和乔灌木相结合的立体绿化格局；对公路沿线的工程防护设施加强管理，定期检查，发现问题及时解决，以保证防护设施的防护功能。

落实情况：本工程采取了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对边坡进行了恢复；全线共设置临时工程 5 处，施工结束后全部情况，实施了复耕或植被恢复；对道路两侧进行绿化，采用乔、灌、草相结合的群落结构，对周边的生态环境影响很小。

(二) 水环境

环评要求：严禁各种泄漏、散装超载的车辆上路，防止公路散失货物造成水体污染；对运输危险品车辆实行申报制度；设计完善的路面径流收集系统，将路面径流引入路基排水沟和蒸发池；对跨越 II 类水体段和距离 II 类水体较近的伴行路段路基两侧以及涉及饮用水取水井路段设置集水池（事故池），路面排水经两侧排水沟汇集后引入沉淀池中，起到沉淀、蓄毒作用，禁止直接排入 II 类水体。

落实情况：公路设有完善的路面排水系统，部分路段采用市政排水系统，在其余路基段设置了边沟、排水渠和截水沟等路面排水系统；在跨越丹江和伴行湘河等 II 类水体的桥梁段设置泄水孔和排水管，排水排入附近荒草地、荒沟。项目全线共设有路基排水沟 92541.6m，

排水涵洞 2747.37m，截水沟 205m。水源地附近路段通过调整路面坡度、设置限速、提示标识等措施，以保证饮用水源的安全。

（三）声环境

环评要求：全线共更换隔声窗 19 处（村庄敏感点）共 3285m²，通风隔声窗 5 处共 5385m²；限制性能差的车辆进入公路；注意路面保养，维持路面平整；严格执行限速和禁止超载等交通规则，在通过人口密度较大的村镇路段及学校附近设置禁鸣标志；做好和严格执行好公路两侧土地使用规划，严格控制公路两侧新建各种民用建筑物、学校。

落实情况：项目沿线居民均已安装有单层隔声窗；在通过学校、村庄的路段设置了限速、禁鸣标志、减速带等措施。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和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一）生态环境

本项目共设临时工程 5 处，总占地 1.54hm²。施工完成后已全部清理并进行复耕或绿化。目前公路对沿线林地、耕地影响仅局限于主体工程占地范围内，未对沿线动植物生物多样性、种群及生态系统产生明显影响，总体来说，本项目未对沿线生态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二）水环境

本项目对跨越河流的桥梁两侧均设置了防撞护栏，完成混凝土防撞护栏 1815.5 延米；对集中饮用水水源地、取水口等路段，采取调整路面坡度、设置警示、限速标志的措施进行保护；委托第三方编制了《商南县城至郧县界（商南至魏家台段）二级公路改建工程突发环

境事件应急预案》。本工程自建成通车至今，运营状态良好，未发生过重大环境风险事故。

（三）声环境

目前沿线交通流量很少，在目前车流量条件下，各声环境敏感点现状监测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相应标准要求。

五、公众参与

通过对沿线居民的公众调查，沿线民众具有较强的环境意识，对本项目的主要环境问题认识清楚，对本工程的环保工作表示满意或基本满意。

六、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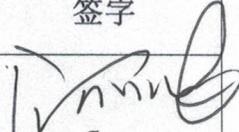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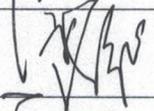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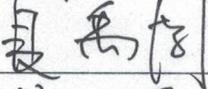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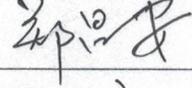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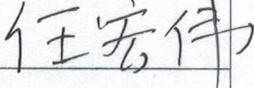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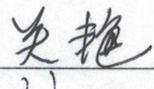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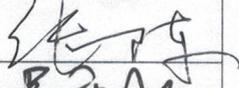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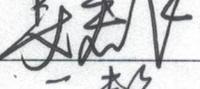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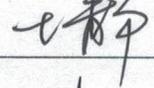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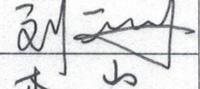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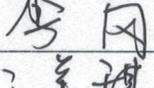
商南县城至郟县界（商南至魏家台段）二级公路改建工程在开工前开展了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按照“三同时”制度的要求建设了相应的环保设施，在施工和运营阶段执行了国家和地方环保法规、规章规定，基本落实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要求的生态恢复措施、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水污染防治措施、噪声防治措施和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措施，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验收组同意该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强化运营期水环境风险防范和管理。

2023年4月27日

商南县城至郧县界（商南县城至魏家台段）二级公路改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组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单 位	签字
1	组长	江国林	商南县亚行贷款陕西山区道路安全示范项目建设和管理处	
2	专家	武 征	中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	专家	夏禹周	陕西省现代建筑研究院有限公司	
4	专家	郑昌安	西安环境监测站	
5	成员	任宏伟	商南县交通运输局	
6	成员	关 艳	商洛市生态环境局商南分局	
7	成员	张 陈	商南县交通运输局	
8	成员	吴启飞	商南县亚行贷款陕西山区道路安全示范项目建设和管理处	
9	成员	王 静	环境监理单位	
10	成员	刘 珊	环评单位	
11	成员	李 岗	验收单位	
12	成员	王美琪	验收单位	